

记录编号： 0000-03006-41

版本： B

单户资产处置公告单 （债权类项目）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拟对南通市宝狮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债权进行处置。截止 2024 年 03 月 31 日，该债权总额为 54289770.02 元。债务人位于南通市崇川区长江中路 128 号，该债权由张兵, 张琴, 朱俊强, 张国珍提供保证担保，以如皋市三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位于如皋市如城镇鹿门村 11 组、邓园村 18、21 组 2 幢、3 幢、4 幢的商业房地产；南通市指尖创业贸易有限公司位于如皋市城北街道益寿北路 598 号的工业房地产及如皋市城北街道镇南村 14 组的土地使用权；江苏三洋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张兵位于如皋市如城镇太平村 7 组的商业（综合）房地产设置抵押。该债权的交易对象为依法成立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以及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等条件，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标

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不属于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不属于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标的债权的主体。

公告有效期：15 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15 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江苏分公司联系。

联 系 人：陶洪胜, 王赓

联系电话：025-52680834, 025-52680931

电 子 邮 件 :
taohongsheng@cinda.com.cn, wanggeng@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77 号 10 号楼 18-20 层

对 排 斥 、 阻 挠 征 询 或 异 议 的 举 报 电 话 :
025-52680855;025-52680821

对 排 斥 、 阻 挠 征 询 或 异 议 的 举 报 电 子 邮 件 :
huangfei@cinda.com.cn;zhufeng6@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注：报纸公告应加：“该债权的有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网址 www.cinda.com.cn 。”